



# ST.FRANCIS XAVIER'S SCHOOL, TSUEN WAN

60 – 64 Ham Tin Street  
Tsuen Wan, New Territories

Tel: 24920226  
Fax: 26146009

荃灣聖芳濟中學  
新界荃灣咸田街  
六十至六十四號

通告編號：sfs1819012

敬啟者：

## 「荃」情起「動」－「兒童發展基金校本計劃」家長通知書

學校為鼓勵同學規劃未來、養成儲蓄的習慣、建立正面的人生態度及提升個人抗逆能力，故與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協作營辦「荃」情起「動」－「兒童發展基金校本計劃」。學校鼓勵同學參與，活動詳情請參閱下表及第二頁「詳細活動內容」：

活動時期：	2018年1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（為期三年）
活動內容： (詳細內容請見後頁)	目標儲蓄、師友配對、個人發展規劃(學生培訓及家長培訓)
對 象：	全校中一至中三級同學及其家庭 <u>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</u> 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</li><li>● 領取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各項學生資助計劃的<u>全額</u>資助</li><li>● 領取在職家庭津貼</li><li>● 收入低於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75%（請參閱通告第3頁）</li></ul>
名 額：	50名(學生須經甄選，甄選將會以面試表現及家長支持度為準則)
負責老師：	王健威老師、葉嘉威老師
費 用：	全免

注意事項：

- (1) 據社會福利處規定，之前曾參加「兒童發展基金」計劃或因各種原因退出計劃的同學將不合資格再次參加。
- (2) 截止報名日期：2018年9月21日(五)；於此日期前，將填妥的申請表交到校務處。

此致

各家長

校長何志宏謹啟

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

回 條

通告編號：sfs1819012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學校舉辦「兒童發展基金校本計劃」之資料，並覆如下：

\* 本人同意與敝子弟一同參加「兒童發展基金校本計劃」。

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兒童發展基金校本計劃」

\*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  號

此覆

荃灣聖芳濟中學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班 別：\_\_\_\_\_ ( 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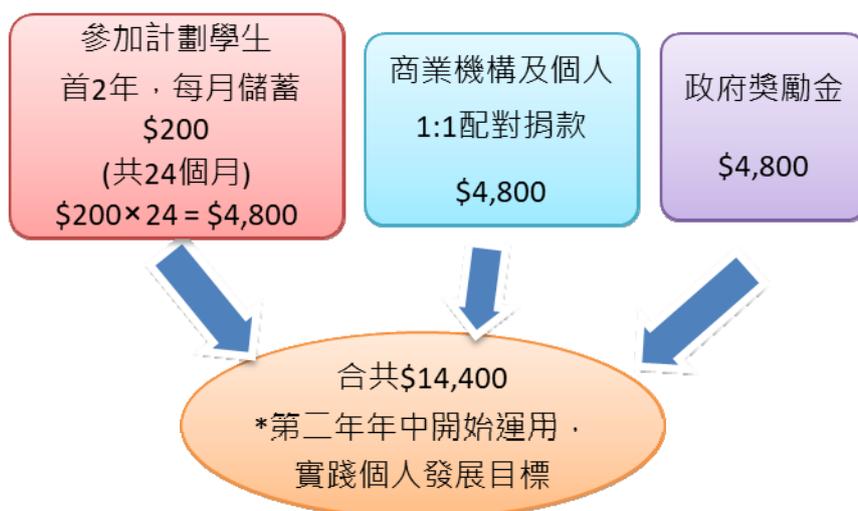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

## 詳細活動內容

### (一) 目標儲蓄



### (二) 師友配對

- 每名參與同學獲配對一名義務的成人友師，友師將會為參與同學提供指導及協助他們訂立和實踐個人發展規劃。
- 友師將會以身作則成為同學的榜樣，與參與計劃的同學及家長分享個人成長經驗，助同學健康成長。
- 友師會每月最少一次接觸同學，包括面見或電話聯絡。亦會透過友師分享會及其他聯誼活動與同學會面。
- 友師將會與計劃社工保持緊密聯絡，以交流同學最新情況。
- 友師與同學保持正常師友關係，禁止涉及任何利益衝突或不恰當的親密關係。
- 友師對參與同學的個人資料必須保密。
- 友師的資歷：
  - ◇ 來自宗教團體或其他義務組織。
  - ◇ 年滿 21 歲或以上，學歷最少達中五程度或以上。
  - ◇ 具有良好品德操守，並沒有犯罪紀錄。
  - ◇ 性格成熟，有責任感，對青少年有承擔，願意委身於計劃年期內服侍青少年。
  - ◇ 所有友師均會接受面試和培訓。

### (三) 個人發展規劃

- 參與同學及家長均須參與定期培訓活動，活動內容包括有：自我認識、人際社交、社區服務、生涯規劃、職業導向、理財訓練、職業技能發展、興趣發展、學習發展及家長工作坊等。
- 參與同學及家長於三年的計劃年期內，須出席以下數量的培訓活動：

	第一年	第二年	第三年
學生	4 次	4 次	2 次
家長	2 次	2 次	1 次

## 家庭住戶普查

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百分之七十五

(二零一八年第二季)

住戶人數	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75%
1	\$6,225
2	\$14,925
3	\$22,575
4	\$30,600
5	\$39,375
6	\$40,725
7 或以上	\$50,775

資料來源：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— 二零一八年第二季（政府統計處）